

養狐與養鼬

史公山編

中華書局印行

民國三十七年九月初版
民國三十七年九月初版



編

者

史

公

山

發

行

人

李

虞

杰

中華書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印

刷

者

上海澳門路八九號
中華書局永寧印刷廠

發

行

處

各埠中華書局

養狐與養鰻（全一冊）
◎定價國幣三元五角
（郵運匯費另加）

養狐與養鼬

目次

上篇 養狐法

第一章 總論

- 一、養狐之沿革
- 二、養狐業之價值與希望
- 三、養狐

第二章 種狐之選擇

- 一、種用品種
- 二、種畜之理想的特質
- 三、毛皮
- 四、體型之鑑定標準

第三章 場址之選定

- 一、我國之養狐適地
- 二、飼養場之位置

第四章 設備

- 一、飼養柵之配列
- 二、養狐場用鐵絲網
- 三、飼養柵之形式與構造
- 四、柵舍之建築法
- 五、無蓋柵舍
- 六、有蓋柵舍及其他特殊之柵舍

七、外柵之建築法 八、飼養柵之出入口 九、門牌 一〇、間道

一一、巢箱 一二、給餌器及給水器 一三、瞭望臺及其他設備

第五章 蕃殖

四六

一、發情與交尾 二、妊娠・分娩與哺育・離乳（附分娩日預測表）

第六章 飼料與飼養

五一

一、飼料之成分性質及其任務 二、體重與給餌量之關係（附體重表）

三、食物之熱量價值與營養量（附柵飼狐之主要飼料熱量價概算表）

四、柵飼狐之飼料 五、成狐每日必要飼料及其給與量 六、妊娠期中

之必要飼料及其給與量 七、哺乳期中之必要飼料及其給與量 八、發

育期中之必要飼料及其給與量 九、夏秋冬季給餌上之注意 一〇、史

米司氏改正菜單表 一一、給餌衛生上諸要點

第七章 管理

八三

一、放牧法 二、衛生設施 三、掃除與消毒 四、難產之應付

五、乳母用貓犬

第八章 疾病與治療

九四

一、疾病之發見與診斷 二、投藥與捕捉的方法 三、外寄生蟲——蚤
 四、外寄生蟲——耳壁蟲 五、外寄生蟲——疥癬蟲 六、內寄生蟲——蛔蟲
 七、內寄生蟲——十二指腸蟲 八、內寄生蟲——肺絲狀蟲
 九、內寄生蟲——膀胱線蟲 一〇、內寄生蟲——條蟲 一一、犬瘟熱
 一二、齒科醫學——巨頭症及膿漏性炎症 一三、外科醫學——負傷與
 敗血症 一四、四肢麻痺與嚙尾癖

第九章 屠殺與乾皮

一、屠殺時期與殺屠法 二、剝皮法 三、毛皮之乾燥法

下篇 養鼬法

第一章 總論

一、養鼬業之價值與希望 二、鼬之習性

第二章 種鼬之選擇

一、種類 二、選種

第三章 飼舍之構造 一三六

- 一、露天飼養舍 二、半露天飼養舍 三、飼養箱

第四章 蕃殖與育成 一三九

- 一、發情與交尾 二、分娩・哺乳與育成

第五章 飼養管理 一四二

- 一、飼料種類及其分量 二、管理與衛生

養狐與養鼬

上篇 養狐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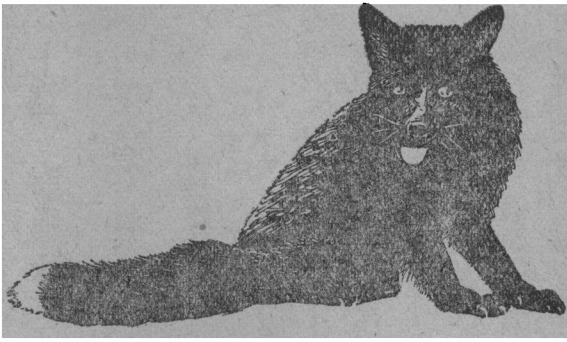
第一章 總論

一 養狐之沿革

吾人稱一歲，每曰『裘葛』，語出韓非子『冬日麕裘，夏日葛衣。』裘爲毛皮製成，可知我國太古時代每逢嚴寒的冬季已知利用動物毛皮了。文化隨了時代而進步，至現代，毛皮除了禦寒之用外，更兼充美的裝飾，益見愛用了。左傳：『余狐裘而羔袖。』狐貴羔賤，故狐裘之袖改用羔皮。又曰：『狐裘龍茸，一國三公，吾誰適從。』狐裘似乎專供王公所用，當時之重視狐皮，於此可見一斑。毛皮在往昔多取自野獸，以故捕獵野獸一事，自古各國即頗盛行。蘇俄人之進出西比利亞，英吉利人之向阿拉斯加探險，實際上可以說一半目的就是爲了毛皮。近年因了獵具的進步及原始地域之開發，毛皮獸之蕃殖受了極大之阻礙，在不久的將來，有使其種族絕滅的可能，因此各國對之，羣起圖謀關於保護上之種種設施。一九一

一年美、英、俄、日四國間締結之臘獸保護條約，此爲對於毛皮獸之蕃殖保護設施上最著名之事，現今文明各國亦莫不訂有狩獵法以限制之。

這對於防止野獸種族的滅跡，確有利益；惟對於毛皮供給之源，在量的一方面不免受到影響。其結果，遂使吾人發生生擒有用毛皮獸而加以人工蕃殖之策。最初發明此法而成功的，便是黑狐之柵內飼養，其他諸毛皮獸之人工飼育，實是跟踵這養狐而逐年發達的。



第一圖 健康之銀狐

這養狐新事業之先驅者，爲達爾頓 (Dalton)、奧塢爾頓 (Ovton)、拉諾兒 (Raynor)、姜品 (Champion)、哥而東 (Gordon)、吐普林 (Tuplin) 等人，他們都是加拿大之普利士·安多哇督島人，愛好戶外生活，其大部分時間多費於狩獵上，因見珍貴之銀狐之價格，超出普通種類之赤狐毛皮百餘倍，又鑑於銀狐極稀少，種族有絕滅之虞，遂萌起將此有利之野獸使其家畜化，以謀鉅利之決心，乃將捕獲之銀狐實驗飼養，漸次除去許多障害，始告成功，於是遂奠定了這冒險的新事業之基礎。

當時對於狐之飼養法嚴守祕密，不輕易傳授他人，少數當業者之間更成立條約，絕對禁賣種畜，至一九一〇年前後始廢棄此條約，而出賣種狐。當時養狐事業頓成蓬勃氣象，種狐因購者紛紜，價格遂大飛騰。一九一三年，一對狐之平均價爲一萬六千弗（美銀）。歐洲大戰時，營業稍受影響，其後和平克服以來，又回復原狀。

自一九一二年起，加拿大之養狐場，風起雲湧的建立了不少，據一九二四年加拿大關於毛皮獸養殖業之官方的報告書，至當年十二月底爲止，國內養狐場之總數爲一千四百六十六，柵飼狐之總數爲三萬四千五百九十三頭，同年中之已剝皮及已輸出之種狐，均尙不在計算之內，估計當年所有養狐場之狐的總價格，當爲八百二十八萬三千六百九十五弗，養狐場之資產總額爲一千零八十一萬三千八百三十三弗云。

美國之產業的發達，亦頗驚異，據生物學研究所之概算，美國內養狐場有八百，所飼養之狐的總數爲一萬二千乃至一萬五千頭。依此推測前述加拿大之養狐場的統計，其中恐有大半爲飼養一對兩對的養狐家。該國小規模之養狐業，類都由婦女執掌之，其與我國農家之飼養猪、羊、雞、鴨的情形相似。

狐之人工飼育的發生及初期之發達的功績，應歸功於達爾頓與奧塢爾頓兩氏。他們於一八六〇年即開始將捕獲之銀狐用人工飼養，中經幾次失敗，達爾頓又於一八八三年買進一對

銀狐，當年即產二匹仔狐，此即今日普利士·安多哇督系有名的種狐之祖。他又規定體軀及毛皮之質的標準，達到標準程度時，然後剝皮，這賢明的方法，後世種狐業者均奉爲模範。他之飼養柵，地域頗廣，約二千五百平方呎。當時所圍鐵絲網是垂直式，狐能自由攀登，終於有狐三匹逃脫，後來遂設計如今日的有檐柵舍（詳見『無蓋柵舍』中）。當初所用巢箱，是取粗大松木一段剝成空洞，後改爲於松木中配入小型之箱。當其養狐成功後，始於一八九四年與奧塢爾頓共同經營。

除達爾頓與奧塢爾頓兩人外，如哥而東、吐普林亦爲代表的先驅者。彼等於一九〇〇年亦在普利士·安多哇督島開辦新養狐場，是即今日有名之吐普林系之祖，此爲多產種，蕃殖極盛，其賣出之毛皮，在倫敦市場價達千八百弗。養狐業之初期時代，是以普利士·安多哇督島爲中心地，惟在他處，先後亦產生過許多研究家。

阿拉斯加系狐之飼養鼻祖，爲模理蓀(Morrison)、密利根(Miligan)兩人。模理蓀氏之養狐，是出於偶然的機會。據其自道：是於某日，有一顧客到其店中買烟草，手提一籃，內有黑狐之仔三匹，詢之，知爲掘自河堤之狐穴中者。因購其一對而育之，至蕃殖期行交配後，即生六匹仔狐，此親狐與仔狐遂成爲今日阿拉斯加系統之祖。密利根氏生於普利士·安多哇督島，他初由阿拉斯加帶歸數匹種狐，試行飼育，後聞知模理蓀爲其同志，因於一九一四年

共同經營。其後，彼等將阿拉斯加之牧場停閉了，選其中最優秀之狐，移往養狐中心地普利士·安多哇督島繼續飼育。

邇來養狐業已傳播於世界各國，均視為最確實之新產業，在這短短的二、三十年歷史中，有如此突飛猛進的發展，實為吾人夢想所不及，於此亦足見此事業之有望了。即如遠東之日本，他們在一九一五年（大正四年）前後即開始模倣養狐，初則聘用美人技師，當時成績雖遠不如後進國之諾威，但經政府之提倡，學者之研究，專門著作之不斷出版，實行其科學的知識與技術的總動員後，結果此新事業已大形發達進步，且對於養狐學術上已有不少貢獻。如北海道、札幌、樺太等地，養狐場林立，農家亦多採為副業，已如飼養豬、羊一般不覺希奇了。

二 養狐業之價值與希望

銀狐毛皮之用途有二大類，一是用充身體上之裝飾品——如披肩（Scarf）之類，其消費層多屬社交界之婦女，這在歐、美最為盛行，我國近年亦有流行的趨勢。二是將其製成衣服以充嚴冬之保溫具，衣服之任務是防禦體溫之傳導散逸，而狐皮正充分具有此物理的條件。蓋普通織物是縱橫紡成的平面的東西，既厚且重，包藏之熱氣易由隙間外洩，外界的寒氣亦

易侵入，其防寒效率既低，磨損又頗迅速；毛皮是濃厚鬆軟的毛質，極耐摩擦牽引，並有柔軟輕快之感，保溫效力更不消說了。以有此特質，故其需要較前者奢侈品更為廣大。除了此實用的及裝飾的兩大用途外，近來更隨着科學的發達，對於毛皮的要求，益見擴大，像北方地帶之汽車、飛機，爲了保溫而採用狐皮者，亦有增加的傾向。

查毛皮獸之種類，計有海狸、海獺、貂、狐、山貓、猓獾、豹、虎、狸、狼、鼬、獾、浣熊、麝香鼠、銀鼠、栗鼠……羔羊、貓、兔等，就中以海狸及狐之毛皮的禦寒力爲最大，故永佔着毛皮界之王座；他如臘虎亦爲貴顯的愛用品，惜因不斷濫獲的結果，今日幾已絕跡了；臘鼬獸類之毛皮，品位亦高，價值亦昂，但自一九一一年英、美、俄、日締結保護條約後，狩獵已受制限，故此類毛皮之產量，在世界市場上亦頗有限。羔羊及麝香鼠之毛皮，雖較普及，然一枚狐皮之價值即可敵其十百倍。

由上述諸點觀之，狐之飼養，實爲毛皮界最有希望之一種特異事業，且毛皮生產地域僅限於世界的一角，而毛皮之需要則普遍於世界各地，更以毛皮需用隨了人口之增加及文化生活之向上，日見加增，毛皮染色技術日見進步，益使此新興產業之前途樂觀了。

近年我國農村正陷於生產物價格低落及生產費之膨脹的危境，『生活難』之聲日有擴展之勢，『農村救濟』之叫喊，今已成大眾輿論之焦點。此際在政治上爲應付此燃眉之急以保

證農民生計，自應有適當的農業新政策之必要，無待贅言；然農民自身處於今日的困難狀態下亦當有所反省。如生活方式的改善，主要作物之外兼營有利之副業，利用餘剩勞力及自產之低廉生產物、廢棄物之類，以節消費而增高生產率，均為當前要務；而利用自然環境之特異性，以開發產業資源，尤為文化進步的吾人最高明的一種經濟更生的方策。我國北方各省均為毛皮產業之優良地帶，利用此特殊的天然環境，以開發毛皮產業資源，實為天賦的厚惠，而此養狐事業正是毛皮業中前途最有希望之一種新興企業，以之為副業或專業，實足稱為開拓農村產業經濟之一大新出路。

三 養狐經營論

養狐業之經營組織，大體可分為專業的與副業的兩種。在農家以採取副業的經營法為較有利。場地可利用宅旁的空地，飼料可利用廢棄物及自家產之低廉生產物，勞力也可利用老人、婦女、孩子們的餘剩勞力即行。加拿大之養狐業，類都如養鷄、養兔一般由婦女經營之。飼養數宜少，先試養一對為經營之起點，其後漸次增殖之，最為穩健。為求血液更新，應與他養狐場連絡，將生產仔狐之一部分彼此交換，以免近親蕃殖而生惡影響。

專業經營當從小規模做起。初業者更須經過一定期間以上之副業的經營，俟充分研究積

有經驗後，對於本事業有充分的自信時，始可擴張其規模。我國國民性的缺陷是投機，每能因一種珍奇的事業而引起其好奇心，遂作投機的嘗試，當初對於自己的能力及周圍之環境絲毫不加審察，以故其結果是失敗爲多。銀狐一枚雖值數百金，種狐一對雖值千金，但經營之初決不可作此種夢想而即從事大規模經營。

取專業的形態時，應先成立一十年計畫，對於設備、經費等應有一個預算，先從四對以下着手，逐漸擴大，一牧場之範圍不得超出八十對以上，普通以五六十對爲最恰好，再要擴大時便當另選場地。這分場的目的，是專爲預防傳染病的。

專業經營以在都會近郊，販路可較確實，資本亦易收回；如在遠離都市之處經營，則較危險。管理人使用一助手，其管理頭數大致爲十至二十對及其仔狐。管理人必須粗具營養學及醫學的知識，更須有一冷靜的客觀的頭腦以理解動物的態度及症候，如此則當其巡迴觀察時，一經發見變態，便可立即加以處置了，故一人之管理頭數不可過多。

養狐業可分採毛皮及採種兩經營法。採毛皮經營以副業爲最相宜，惟對於加工、販賣等事，應與各同業有充分的連絡，能有完全的組織尤佳。種狐經營類都屬於專業，經營本業者，經驗宜豐富，人格要高潔，眼光須遠大，切不可貪圖目前的利慾，出賣劣等種狐；又凡遇顧客有關於飼養管理有所諮詢時，應盡量指導，不當鄙吝，如此則前程發展定可遠大。經

營地點不可脫離都會附近，交通既便，則向國外或國內宣傳、推銷，均蒙其利。

第二章 種狐之選擇

一 種用品種

野生狐如就其毛之色調上分類，則可區分為赤狐、黑狐、黃狐、十字狐及銀黑狐等。惟其毛色並非遺傳的固定的，全隨氣候及地域而起變化。例如將赤狐飼養於冰室，即成銀黑狐；把銀黑狐攜往熱帶，即變為赤狐；以前日本樺太島所產銀黑狐與加拿大標準系統之銀黑狐交配，常能產生十字或赤色之仔狐，即為明證。

惟在現代，經人工飼養，使其家畜化以後，因不斷將赤、十字之劣等毛色的仔狐加以淘汰，其血液已漸固定，於是銀黑狐之純系，今已確定了。

北美大陸北部所棲息之銀黑狐與西比利亞東部所棲者略異：加拿大之毛皮頗優秀，惟其西部地帶之狐則大似狼，毛粗而皮劣；西比利亞方面之銀黑狐，多帶石板色或灰色光澤。

模範的銀黑狐，全體為黑色，上毛之大部分為黑色，惟梢端則為銀白色，而其尖端則又作黑色。此銀色部分全缺者，即所謂『黑狐』。銀毛多生於眼之周圍，脇腹部及沿脊面兩側而至肩胛部，而後方（尻部）尤夥。凡銀毛僅占有體長（自肩至尻）之 $\frac{1}{8}$ 者，謂之八分之

一銀（一二·五%），依此比例推之，故銀黑狐尚有 $\frac{1}{4}$ 銀（二五%），半銀（五〇%）， $\frac{3}{4}$ 銀（七五%），及全銀（一〇〇%）等等級，即全黑色、特暗色銀、暗色銀、普通銀、薄色銀、特薄色銀等六種。

狐體上，黑色最缺少的唯一處所爲尾端，此處之上毛作純白色，下毛則呈暗灰色或青黑色。

養狐之對象，普通多爲北美大陸之銀黑狐。北美所產銀黑狐有二品種，即標準系統與阿拉斯加(Alaska)系統，兩品種之雜種亦有。標準系統成立於加拿大東部普利士·安多哇督島等處，阿拉斯加系統發源於其西部，故一名西部系統，由密利根(Miligan)、模理蓀(Morrison)二人先後育成此系統之基礎，其後輸入普利士·安多哇督。此品種爲飼育狐最優秀者，毛質纖細，體質強壯，體型亦比東部系統（即標準系統）爲大。

二 種畜之理想的特質

種狐之選擇，爲養狐業上最重要之根本問題。這不僅在創設牧場之初，應嚴密的選擇種狐；就在經營時期中，爲了要改良其種族，亦當時時着意遴選優良多產之種狐的。蓋最優良之狐羣中，亦每能出現劣等仔狐，如不勵行淘汰，則品種日漸低下，若要發揮品種之最高能

率，是無望的。

養狐之根本目的，是毛皮之生產，故考察狐之價值時，第一着眼點爲毛皮之品質與色調，其次始爲解剖學上及一般肉體的諸點——即體型大小、形態、元氣等。

每屆秋令，應把全場所有之仔狐加以品評，其毛皮優秀，體型合於標準者，用爲種畜，頗爲優良。毛皮之銀毛的比例，在大牧場則不生問題，因銀毛是隨年齡而增加的，所以在太牧場不如以多產系及健康等爲選擇標準。

訪求配偶，其第一應考慮之點，亦爲毛之色澤。牡與牝之毛色，亦均當以銀化爲決定點。有人以爲黑色牡狐配以銀毛之牝狐，亦能得毛皮非常好的仔狐，其可靠與否？還待日後決定。

體型之大，實亦爲選擇上一大要素，毛皮商人及一般購買者類都重視此點，有時反對把毛之色調及質地等忽視了，而專注意於此點上。養狐家爲適應市場之要求，對於此點，當不能等閑視之，但亦不可偏重於此方面。

總之：選擇種狐與改進品種，都不外希望產生高級的毛皮。高級毛皮具有色、質、量三要素。對於此三要素都合於吾人之理想，即可用爲種狐。惟要求得可靠的純系，還當追溯上去調查其三代之毛皮，是否合於標準；否則，因遺傳質未固定，其後代每能重見惡質之毛皮